**附件3：**

**园山街道食堂主副食配送服务外包项目监管考核责任书**

为切实做好园山街道机关食堂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和改善服务质量，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建立精细化和长效管理机制，特签订监管考核责任书。

1. 考核主体、对象、范围和方式

（一）考核主体：--（下称甲方），考核第一责任人：---，第二责任人：---；

（二）考核对象：-----（下称乙方）；

（三）考核范围： -----

（四）考核方式：实行日常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日常检查由食堂仓管员和食堂管理员负责，随机抽查由项目负责人负责，过程监管与质量考核并重，每月根据当月考核情况按百分制计算乙方考核分数和应得服务外包经费。

二、考核内容及计分办法（具体考核标准详见附表）

（一）考核内容

1、日常检查内容：主要对乙方配送的主副食项目品种、质量、响应度、配送时间、人员配备、人员服务态度、配送车辆等方面进行检查，乙方配送的主副食数量、重量以食堂仓管员实际清点及过称斤两为准；

日常检查人员：-------

2、随机抽查内容：菜品来货渠道、货物价格、菜品检测情况、配送服务人员健康情况、硬件设施等。

随机抽查人员：-------

由专人负责对照行相关考核标准进行扣分扣款，于每月月初将上月扣分扣款情况汇总，作为支付乙方上月应得服务外包经费的凭证；

3、分管领导和采购办抽查：街道分管领导和采购办工作人员每月至少抽查暗访一次。

（二）计分办法

每月综合考核得分=100分-食堂仓管员日常考核扣分及随机抽查考核扣分总和，100分为满分，90分（含90分）以上为合格，90分以下为不合格。

三、奖惩办法

（一）食堂配送外包经费按质核拨。考核扣分扣款不设上限，每扣1分即扣除当月外包服务费200元（扣款总额按比例折算）；行政事务中心每月计算乙方的综合考核得分和当月应得服务外包经费。

（二）甲方将每月组织就餐的干部职工对乙方进行一次满意度调查，若满意度达95%以上的，将给予乙方一定奖励；

（三）每月综合得分低于90分以下，将不列次年的续约服务对象，低于80分以下的将向区级相关部门提出申请终止中标合同并列入诚信档案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四、监管考核承诺

本人熟悉上述监管考核内容，承诺严格按规定履行监管考核职责，坚决做到：客观公正、认真履职、廉洁自律、责任自负。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